

加快农村人口向城市转移的基本对策

2004-12-24 .王小刚 阅读522次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区域差距、城乡差距和社会各阶层的差距日益突出，而其焦点则在“三农”问题。鉴于“三农”问题已经成为制约我国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健康、可持续发展的关键环节之一，最近出台的中央一号文件再一次把解决“三农”问题作为当前经济工作的“重中之重”。我们应该抓住中央进一步深化改革、着重解决“三农”问题的机遇，力争在解决“三农”问题上取得突破，促进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新的飞跃。

1. 解决“三农”问题首先要还农民公正与公平

由于农村、农业、农民在整个社会中的弱势地位，解决“三农”问题必然需要政府的帮助和扶持。但在目前，首先是要还农民平等公正的获取经济利益和生存发展的基本权利。因为现在我国的制度安排和经济政策并没有给予农村人口与城市人口平等的权利。如在劳动权利上的不平等，城市人口享有明显有利的就业机会；在居住权利上的不平等，农村人口对居住地的选择受到各种限制；在税收和福利上的不平等，农民工在城市创造了财富，却不能得到应有的社会福利；在财产所有权上的不平等，农民集体拥有农村的土地，但却无权支配自己的土地，地方政府要收购农民的土地，价格只由地方政府说了算，但实际上却存在严重的不平等。农民和地方政府本应是平等的交易对象，如果农民的平等权利都得不到保障，讲帮助和扶持难免显得虚假。这一问题的根源在于我们长期推行传统工业化道路中，靠集中农村、农业和农民身上的积累来加快工业经济、城市经济发展的传统思路。这种传统思路再也不能继续下去了。

2. 解决“三农”问题的关键是农村人口的转移

要解决“三农”问题，必须要减少农业和农村人口。综观世界各国的经济发展，其工业化进程无不伴随农业和农村人口的大幅度减少。其实质是人口分布结构必须要与经济的分布结构相适应，经济分布结构的变化也必然要求人口分布结构与之相适应。这是客观规律，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如果我们目前的制度安排和政策措施顺应这个规律，就会促进经济健康发展，反之就会制约经济健康发展。但我们目前的制度安排和有关政策，使这些农民工虽已长期在城市或经济较发达地区工作，却不能成为城市或这一地区平等的一份子，不能形成对城市和工作地的归属感。一方面，人为地限制了人口分布结构与经济分布结构的相适应，不利于经济发展全局；另一方面，每年大量农民工不必要的往返流动，造成社会资源的严重浪费，乃至形成社会安全的严重隐患；而且大量农民工在城市和经济较发达地区工作，创造了财富、创造GDP，而人口却算在其原来的农村，造成经济社会统计上的严重混乱。

3. 进一步加快农村人口转移必须彻底转变观念

目前，对于加快农村劳动力转移，似乎已经形成全社会的共识，但实际上并非如此。而且，“农村劳动力转移”这一提法本身就是一种观念上的误区，与当年“盲流”的观念异曲同工。因为，作为人口分布结构与经济分布结构相适应的客观进程，并不只是暂时性的劳动力转移，而应该是长期性的人口分布变化。目前大量农民工即使在城市工作多年，仍然不是城市人口，完全是由于传统的制度安排。这种极不公平也极不合理的制度安排，正是农民工及其子女不能享受公平平等的就业、教育、医疗、社保等

权利的根源。须知，在市场经济体制下，靠政府分配、获取“铁饭碗”的机会越来越少，岂不成了如果不回到计划经济时代、拿不到“铁饭碗”，就永远是农村人口，城市化就永远不能实现。如此，大多数的城市人口，倒真是要庆幸我们或我们的父辈受惠于计划经济体制。

4. 加快农村人口向城市转移在实践上是可行的

目前，农村人口向城市和经济较发达地区的转移，在实践中的确存在一些矛盾和困难。一些不同意见也主要是强调这一点，由此可能造成社会不稳定问题、城市的社会治安问题、社会保障的承受力问题等等。但事物都有两面性。其一，社会的稳定必须建立在社会制度的公平合理之上，如果社会不能公平对待占社会人口大部分的农民，甚至出现美国曾经出现的“内部殖民化”的问题，社会的长期稳定从何而谈；其二，城市社会治安的改善最终有赖于经济社会的发展和城市贫富差距的缩小，尽管大量农民工进城的确给城市社会治安增加了压力，但使之享受平等的待遇也有利于提高其归属感，因而有利于社会治安；其三，农民工享受平等的社会保障是否会增加地方财政的社保负担需要认真测算，但结论很可能是相反。因为，进城的农村人口主要是青壮年。正如一些退休老职工较少的企业不愿参加社保一样，他们在相当长时期内都主要是为社保贡献。更何况，农民工为城市创造了财富和税收，理应获得社会保障。

5. 进一步加快农村人口向城市转移的基本对策

尽管受到这样那样的制约和限制，农村人口逐步向城市和经济较发达的地区转移这一自发的趋势正在日益扩大，其对于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意义十分重大，甚至不亚于农村家庭承包责任制在中国大地的推广，我们应该顺应和推动这一历史潮流，而不应该限制和阻碍这一潮流。为此，建议采取以下对策：一是下决心全面放开户口迁移，建立全国区域、城乡统一的户口管理制度，公民在何地居住和就业就取得何地的户口，享有平等的权利；二是全面取消在城镇就业问题上对农村人口的限制，不分身份、不分地域，使人人享有平等的就业机会和权利；三是改革和完善城市社会保障制度，全面涵盖在城市工作的农民工及其子女，其基本社会保障随其工作和居住地的转移而转移；四是对于在城市工作的农民工及其子女，其在农村的承包土地在一定时期内维持现状，也允许其自行处置，以解除其后顾之忧。

来源：《经济体制改革》2004/2

网站编辑：王楠

[关于我们](#) | [服务范围](#) | [网站合作](#) | [版权声明](#) | [网站地图](#)

Copyright ©2007 All rights reserved Sichuan Social Science Online

四川省社会科学院信息网络中心设计制作

mail: sss@sss.net.cn

蜀ICP备05003527号